

康平县委政法委 2024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康平县委政法委概况

一、 主要职责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康平县委政法委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1. 收支预算总表

表2. 收入预算总表

表3. 支出预算总表

表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7.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况表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9.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10.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表11.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表12.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13. 债务支出预算表

表14.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表15.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表16.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17.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8. 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

第三部分 康平县委政法委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康平县委政法委概况

一、主要职责

政法委是县委领导全县政法工作的职能部门。

1. 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委部署，统一政法部门的思想行动；
2. 对全县政法工作做出全局性部署并督促贯彻落实；
3. 组织、协调、指导维护社会稳定工作；
4. 检查政法部门执行法律法规和党的方针政策情况；
5. 支持、监督政法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相互制约、密切配合，推动大、要案查处工作；
6. 组织、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推动各项措施落实；
7. 开展政法战线工作调研；
8. 加强政法部门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
9. 办理县委和上级政法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康平县委政法委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0 个。

1. 康平县委政法委本级

内设办公室、政治室、执法督查室、综治督导室4个内设机构。

第二部分康平县委政法委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2024年康平县委政法委员会部门预算批复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1
部门名称：康平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86.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1.5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6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17.68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23.60
五、单位资金收入			
（一）事业收入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386.46	本年支出合计	386.46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386.46	支 出 总 计	386.46

收入预算总表

部²门名称：康平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illegible]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部门名称：康平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86.46	328.26	304.08	24.18	58.2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1.53	243.33	219.15	24.18	58.2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01.53	243.33	219.15	24.18	58.20
2013101	行政运行	176.93	176.93	156.35	20.58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2.20				52.2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72.40	66.40	62.80	3.60	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65	43.65	43.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65	43.65	43.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8	2.18	2.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47	31.47	31.4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00	10.00	1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68	17.68	17.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68	17.68	17.6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00	12.00	12.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46	5.46	5.46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部门名称：康平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2	0.22	0.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60	23.60	23.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60	23.60	23.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60	23.60	23.60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4

部门名称：康平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86.46	一、本年支出	386.4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86.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1.5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6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17.68
二、上年结转		(四)住房保障支出	23.6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386.46	支 出 总 计	386.4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部门名称：康平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86.46	328.26	304.08	24.18	58.2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1.53	243.33	219.15	24.18	58.2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01.53	243.33	219.15	24.18	58.20
2013101	行政运行	176.93	176.93	156.35	20.58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2.20				52.2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72.40	66.40	62.80	3.60	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65	43.65	43.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65	43.65	43.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8	2.18	2.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47	31.47	31.4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00	10.00	1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68	17.68	17.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68	17.68	17.6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00	12.00	12.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部门名称：康平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46	5.46	5.4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2	0.22	0.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60	23.60	23.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60	23.60	23.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60	23.60	23.6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部门名称：康平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28.26	304.08	24.1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9.22	289.22	
30101	基本工资	103.01	103.0	
30102	津贴补贴	69.18	69.18	
30103	奖金	8.59	8.59	
30107	绩效工资	20.50	20.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47	31.4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00	1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68	17.6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9	0.79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60	23.6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40	4.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36	12.68	20.68
30201	办公费	8.54		8.54
030202	印刷费	0.50		0.5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部门名称：康平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05	水费	0.74		0.74
30206	电费	0.74		0.74
30207	邮电费	0.80		0.8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7		0.07
30211	差旅费	3.00		3.00
30228	工会经费	2.60		2.6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68	12.6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9		3.6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8	2.18	
30302	退休费	2.18	2.18	
310	资本性支出	3.50		3.5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50		3.50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部门名称：康平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部门名称：康平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9

部门名称：康平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illegible]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表10

部门名称：康平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illegible]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表10

部门名称：康平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illegible]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表 11

部门名称：康平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illegible]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部门¹¹名称：康平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illegible]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12

部门名称：康平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illegible]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12

部门名称：康平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illegible]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12

部门名称：康平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illegible]

债务支出预算表

表门13名称: 康平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illegible]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表15

部门名称：康平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illegible]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16

单位：万元

部 门（单 位）名 称	017001康平县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10123000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刚性)				6.73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292.95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其他)				4.40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24.18		
年度绩效目标	努力完成本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4-12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4-12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4-12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4-12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2024-12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4-12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4-12
			预算调整率	<=	5	%	2024-12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4-12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2024-12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4-12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4-12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4-12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4-12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4-12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2024-12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2024-12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4-12
	社会效应	经济效益	政府采购资金节约率	>=	100	%	2024-12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企业满意度	>=	100	%	2024-12
		社会公众满意度	职工群众满意率	>=	100	%	2024-12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16

单位：万元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建立改革第三方评估机制		管理规范		2024-12
			建立重点项目督导与监督机制		管理规范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临时工经费						
主管部门	康平县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康平县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6.00						
总体目标	预计完成规划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足额发放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发放到位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二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务对象满意度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100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网络信息系统、软件运行维护经费						
主管部门	康平县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康平县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3.60						
总体目标	预计完成规划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足额发放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发放到位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务对象满意度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100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表17

项目(政策)名称	综治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康平县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康平县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35.10						
总体目标	预计完成规划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足额发放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发放到位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100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维稳专项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康平县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康平县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9.00						
总体目标	预计完成规划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足额发放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发放到位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务对象满意度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100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表17

项目(政策)名称	补充办公经费						
主管部门	康平县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康平县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4.50						
总体目标	完成预期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足额发放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发放到位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务对象满意度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100	%	2024-12

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

表18
部门名称：康平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总计	已分配数	未分配数
合 计			

表7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本单位本年度无此项预算，本表为空表。

表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本单位本年度无此项预算，本表为空表。

表13债务支出预算表，本单位本年度无此项预算，本表为空表。

表14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本单位本年度无此项预算，本表为空表。

表15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本单位本年度无此项预算，本表为空表。

表18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本单位本年度无此项预算，本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康平县委政法委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康平县委政法委2024年收支预算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康平县委政法委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收入、上级补助及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财政结转资金、单位上年净结余、单位事业收入、单位其他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康平县委政法委2024年收支总预算386.46万元，比2023年收支总预算324.44万元增加62.02万元，主要是由于人员增加、人员工资收入上调和项目支出增加。

二、关于康平县委政法委财政拨款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预算数减少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比2023年预算数减少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2023年预算数减少0万元；公务接待费比2023年预算数减少0万元。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单位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0.58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了15.48万元，减少了43%。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4年康平县委政法委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康平县委政法委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台，安排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康平县委政法委在2024年应编制部门整体绩效目标1个，实际编制1个，编制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覆盖率为100%。2024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共5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共5个，编制项目绩效目标覆盖率为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已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独立核算的附属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拨款”、“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以外的收入。
5.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

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5.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

金。

16.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8.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9.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